

宁波市市级再生水管网工程——世纪大道、通途路及东部新城综合管廊内再生水管网工程施工招标公告

一.招标条件

宁波市市级再生水管网工程——世纪大道、通途路及东部新城综合管廊内再生水管网工程已由宁波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以项目代码：2506-330200-04-01-990121批准建设，建设资金来自自有资金及银行贷款，出资比例为100%，项目业主为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招标人为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委托代理机构为浙江中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项目已具备招标条件，现对该项目的施工进行公开招标。

二、项目概况与招标范围

- 2.1 项目概况：本项目投资估算5858.84万元，其中建安工程造价4894.78万元，建设规模：依托世纪大道综合管廊建设DN1000再生水管道，长约4公里，通途路管廊建设DN150再生水管道，长约5公里，东部新城管廊建设DN300再生水管道，长约9.4公里，建设地点：浙江省宁波市鄞州区，宁波高新区。
- 2.2 招标范围：本项目施工图范围内再生水管道等项目施工总承包（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具体详见施工图纸及工程量清单。本次招标建安工程造价 27317249元。
- 2.3 施工总工期：365日历天（且2026年12月31日前具备通水条件）。
- 2.4 是否属于政府采购工程：是 否

三、投标人资格要求

宁波市市级再生水管网工程——世纪大道、通途路及东部新城综合管廊内再生水管网工程施工

（一）投标人：

- 3.1 具备市政公用工程施工总承包三级及以上资质（对应资质应在“浙江省建筑市场监管公共服务系统”上资质动态核查结果处于“合格”状态），具备有效的企业安全生产许可证。
- 3.2 自2021年1月1日以来（以工程交工或竣工验收日期为准），完成过单项合同造价达到本招标项目招标控制价60%（即16390349.4元）的市政公用工程施工业绩（该市政公用工程施工内容中须包含给水或排水管道施工）。
- 3.3 本次招标不接受联合体投标。
- 3.4 企业主要负责人（法定代表人、企业经理、企业分管安全生产的副经理、企业技术负责人）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主要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A类）。

（二）拟派项目负责人：

- 3.5 具有注册在投标人单位的市政公用工程专业二级及以上建造师执业资格，具有有效期内的建筑施工企业项目负责人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B类），且在投标截止日不得在其他任何在建合同工程中担任项目负责人（包括工程总承包项目中的施工负责人）。

（三）其他：

- 3.6 拟派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不得少于1人，且具有有效期内的C证或C2证（土建类）或C3证（综合类）的建筑施工企业专职安全生产管理人员安全生产考核合格证书。
- 3.7 省外企业应按规定办理“省外建设工程企业进浙备案”手续。

四、招标文件的获取

- 4.1 本项目招标文件（含图纸）和补充（答疑、澄清）、修改文件以网上下载方式发放，潜在投标人登录“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website/home>）自行下载。
- 4.2 招标文件网上下载时间：公告发布之日起至【2026年05月21日09时45分】（北京时间，下同）。
- 4.3 投标人要求澄清招标文件的截止时间：【2026年05月05日16时00分】。

五、投标文件的递交

- 5.1 投标文件递交方式：电子投标文件采用网上递交的方式，上传至“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

统”（<https://jyxt.zwb.ningbo.gov.cn:4011/gbweb/login>）。

5.2 逾期完成上传的投标文件，招标人将予以拒收。

5.3 投标文件递交的截止时间（投标截止时间，下同）：**【2026年05月21日09时45分】**。

六、公告发布的媒介

本次招标公告在“宁波市公共资源交易电子服务系统”上发布。

七、联系方式

招标人：宁波市水务环境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鄞州区甬港南路156号

联系人：余老师

联系电话：0574-87870708

电子邮件：/

招标代理机构：浙江中瑞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地 址：宁波市鄞州区惠风东路63号利时金融大厦A座1003室

联系人：王政（项目负责人）、梅洛

联系电话：0574-88103779

电子邮件：/

监督部门：宁波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